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5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与会董事共同推举杨凤凯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杨凤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杨巧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卢少平和邢燕龙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余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组成成员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杨凤凯	卢少平、杨巧云
2	提名委员会	卢少平	谭小平、杜鹃
3	审计委员会	谭小平	邢燕龙、杨波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邢燕龙	谭小平、杜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杨凤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杨巧云女士、杜鹃女士、王朵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刘亚琴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肖睿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张宝辉先生为公司技术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肖睿先生为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雷艳女士为公司审计经理，审计经理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5 日